



**《電動車政策研究組》就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聽取公眾對推廣使用電動車提出的意見」的意見書**

## 1. 稅務政策

特區政府主要透過兩項稅務政策推動電動車普及化(1) 購買全新電動車可獲豁免首次汽車登記稅，上限為 \$97,500 (2) 合資格透過一換一計劃更換電動車人士，可獲豁免首次汽車登記稅，上限為 \$250,000。

現時有 9 成新購電動車的車主，都是透過一換一計劃。這個現象說明了上述兩項稅務政策成效不一。政府應提高購買全新電動車可獲豁免首次汽車登記稅的上限，吸引市民更早使用電動車。

一換一計劃推出之初，申請條款嚴苛，窒礙車主轉用電動車。由 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1 月，平均每個月只有 33 宗。一換一計劃於 2019 年 1 月尾放寬，直至 2019 年 11 月，平均每個月有 178 宗。由此可見，一換一計劃浪費了首 11 個月的時間，直至計劃放寬後才見成效。政府當初提出一換一計劃只有 3 年限期至 2021 年 3 月結束，所以實際上只有約 2 年時間發揮作用，加上這個計劃已經「截龍」，未能吸引更多二手汽油車車主轉用電動車。現時電動車普及率只有 2%，一換一計劃作為現時最有效推動電動車普及化的政策工具，政府應該延長計劃至少 5 年，維持政策延續性及穩定性。

「一換一」計劃的申請宗數		
月份	已接收的申請宗數	已獲批的申請宗數
2018 年 3 月	11	11
2018 年 4 月	28	27
2018 年 5 月	13	14

2018年6月	28	24
2018年7月	12	13
2018年8月	41	33
2018年9月	44	47
2018年10月	48	49
2018年11月	49	50
2018年12月	55	55
2019年1月	47	44
<b>一換一計劃放寬申請資格 – 舊車擁有期由3年縮減至18個月</b>		
2019年2月	22	22
2019年3月	54	56
2019年4月	66	42
2019年5月	129	147
2019年6月	85	78
2019年7月	99	109
2019年8月	146	126
2019年9月	545	524
2019年10月	322	314
2019年11月	416	369
總數	2260	2154

## 2. 公共充電器

根據環保署公佈的資料顯示，截至2019年9月底，全港共有2,506個電動車充電器，分類如下：

標準(慢速)充電器：923個(37%)

中速充電器：1,006 個 (40%)

快速充電器：577 個 (23%)

隨著電動車的性及續航力不斷提高，慢速充電器難以應付日常充電所需，政府必須以中速作為公共充電器的標準，並加快取代所有慢速充電器。

根據房委會網站顯示，現時只有 24 個公共屋邨停車場提供充電設施，並以慢速充電器為主。即使是一些近年新落成的公共屋邨停車場，都未有提供中速或快速充電器。房委會坐擁超過 3 萬個泊車位，有更大責任提供公共充電設施，推動電動車普及化。**政府應該善用房委會的資源，盡快提升基礎設施，大規模安裝中速及快速公共電動車充電器。**

政府去年曾提出物色合適地點設置快速充電站及電動車咪錶充電位，但至今仍無任何進展。當局應該加快相關工作，以應付電動車增長的需要。

雖然政府於 2011 年起透過收緊提供新建私人樓宇樓面面積的寬免，鼓勵發展商在新建樓宇的私人停車場配備可為電動車提供充電裝置的基礎條件（包括充足的電力供應、所有泊位預設電纜及管道等）。但這些基礎條件是十分寬鬆的要求，當中無指明充電器的制式，更未有要求發展商必須開放充電器供車主使用。結果不少發展商只是提供基本設施而賺取了樓面面積的寬免，但未有正式安裝任何充電器供車主使用，整個政策完全是本末倒置，明益發展商。

現時不少配備電動車充電器的泊車位，非為電動車專用，更常被燃油車霸佔，導致緊拙的充電資源一再減少。充電器和電動車的關係好比加油站和燃油車，任何霸佔充電泊位的情況都會窒礙使用電動車。政府有責任帶頭杜絕這些霸佔行為，透過立法及政策將充電泊位列為電動車專用。

### 3. 住宅充電器

政府本年度提出的 20 億先導計劃的確有助私人屋苑安裝電動車充電器，令住宅充電器變得普及。但政府必須提供一條龍的協調支援，才可以減低法團或業委會申請計劃時的阻力。由於現時業主組織多數為非電動車車主，安裝電動車充電器的議題難以在組織內取得共識，政府必須加強教育工作，讓更多業主明白安裝充電器有助提升停車場的功能及價值，也符合可持續發展理念。

#### 4. 企業電動車車隊

全球氣候暖化問題迫在眉睫，國際非政府機構「氣候組織」發起的 EV100 全球行動，呼籲企業於 2030 年前建立電動車車隊。中電控股有限公司（中電）更成為首間香港企業響應行動。但現時政府吸引商業機構購買電動車的誘因只有一項 – 有關資本開支可在首年申報稅得稅時全數扣除 – 並未足夠推動企業將汽油車轉為電動車。政府應該研究不同稅務政策及加強宣傳工作，讓企業明白建立電動車車隊的好處，從而擴大香港的企業電動車車隊。

#### 5. 政府電動車車隊

聯合國潔淨能源部長會議於 2010 年成立電動車倡議論壇（Electric Vehicles Initiative, EVI）。包括中國在內的 8 個成員國在 2016 年聯署「政府車隊共同宣言」，承諾建立政府電動車車隊。前行政長官梁振英曾經在 2014 年的《施政報告》提出，主要官員會率先試用電動車，但至今尚未落實。政府必須履行責任，帶頭建立電動車車隊，承諾待現有各部門的代步車輛夠期更換時，應以電動車代替。